

# 弃标声明函

致：包头市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/内蒙古鹏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您好！

首先，就我司在项目名称：实验室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，项目编号：**BTZCS-G-H-250261** 中的中标结果，向贵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与高度的认可并深感荣幸。

经过我司内部的慎重考虑与综合评估，以及与设备生产厂家的沟通，我们不得不遗憾地决定放弃本次项目的中标资格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，生产厂家无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按时送达并完成验收。

为给贵公司带来的不便与困扰，我们深表歉意，并诚恳希望得到您的理解与支持。此次放弃中标实属无奈之举，绝非轻率决定。敬请贵公司予以理解并接受我司的放弃中标决定，同时我们也将积极配合贵单位完成相关后续工作，确保本次采购项目的顺利进行。

内蒙古麦瑞克商贸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2日